

## 桃園縣103年度教學領導教師培訓研習實施計畫

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4/6/9 17:14:42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102年1月11日桃教督字第102000184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因應12年國民基本教育制度的實施，身處教育現場第一線的教師，面對學習方式的改變、課程與教材的革新、家長高度參與學校事務的挑戰、媒體與社會的高度關注以及形形色色的學生問題等，工作壓力愈形加重。但教育改革能否成央A教師始終是最重要的推手，而學校端的教師專業發展文化，至為關鍵。有鑒於此，本縣102年度起擬定「教學領導教師設置方案」並試辦推廣，預計3年內培訓180位國中小教學領導教師，透過其專業分享，來提升學校內初任教師專業表現、協助有成長需求教師改進教學、肯定資深優良教師的貢獻並提供其協助他人的機會。本方案之教學領導教師(mentor teacher)係經學校推薦，教育局專業培訓、認證後，回歸學校協助教師專業發展工作，使有能力、有熱忱的教學領導教師能深佈校園中，帶動各校專業學習社群文化，落實同儕學習之效果，強化本縣教師專業素養，確保學校教學效能，以提升本縣中小學教育品質。
- 三、 本案實施計畫及申請表等詳如附件一、二、三。
- 四、 有意薦送教師培訓之學校，請依相關規定於6月16日前，將「教學領導教師薦送培訓申請表」、「教學領導教師薦送培訓教師名單」電子檔寄至[yq240@m2.ygjps.tyc.edu.tw](mailto:yq240@m2.ygjps.tyc.edu.tw)，紙本核章後送(寄)至本校辦理。